

# 威海市供销社

---

威供便笺〔2021〕23号

## 威海市供销社 关于做好2021年清明节期间 有关工作的通知

机关各科室，社有各企业：

根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21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》规定，4月3日至5日清明节放假调休，共3天。为加强清明节放假期间的值班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严格执行值班制度规定。各科室、各社有企业要高度重视值班工作，严格执行节假日值班带班制度，带班领导、值班人员必须24小时坚守岗位。带班领导不得擅自离开岗位，如有特殊情况需离开岗位的，应及时联系其他领导换班，并报告市委值班室、市政府值班室；值班人员要坚持在岗在位，熟悉工作流程，认真履行岗位职责，严禁擅离职守，严禁非正式人员顶岗值班。要强化值班工作责任意识，确保清明节放假期间信息联络畅通、紧急事项及时处理、值班工作正常运转。

二、妥善处置重要紧急事宜。要切实增强底线思维，毫

不放松地抓好对各类不稳定因素的排查、掌控，坚持重心下移、关口前移、靠前工作，努力把问题解决在基层、解决在萌芽状态，防止发生到市上省进京信访的情况。遇有重要紧急情况，第一时间报告，坚决杜绝迟报、瞒报问题发生。

三、全面落实安全防范措施。清明节期间人员流动加快，安全生产任务繁重。要深入推进安全生产大排查、大整治，重点对人员密集场所、高危物品聚集场所、物防薄弱场所等进行认真排查，抓苗头、查隐患、严防控，切实担负起保一方平安稳定的责任。要高度重视春季防火工作，认真落实疫情期间清明节祭扫有关规定，严禁在道路、广场、居民小区及墓区、山头、绿地等公共场所焚烧抛撒各种丧葬祭奠物品，倡导通过家庭追思、撰文祭祀、网上祭扫等文明方式寄托哀思、缅怀故人。

四、毫不松懈抓好疫情防控工作。要充分认识疫情防控的复杂性、严峻性，坚持“外防输入、内防反弹”，坚决避免松劲懈怠，继续认真做好个人防护，减少不必要的聚集性活动。

社有各企业于4月1日上午11时前将节假日值班表报市供销社办公室。

